

关于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及与持续经营
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3）第 213006 号



**关于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及与持续经营
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3）第 213006 号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第 213025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现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一）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中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3 所述，新华联公司存在债务到期未偿还的情况，尚未签订相关的展期协议。

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新华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



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新华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新华联公司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且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3 中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1 号——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的规定，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是适当的。

二、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

（一）审计报告中与强调段中的内容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所述，2023 年 2 月 14 日北京产权交易所司法拍卖成交长沙银行 139,157,122 股股票，占其总股本的 3.46%，2023 年 3 月 28 日，股份已完成过户手续，公司所持长沙银行股份降至 1,119,879 股，持股比例降至 0.03%，公司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 所述，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拟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该事项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法院能否决定公司进行预重整、公司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具体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如法院裁定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及衍生品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2 所述，截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11,235.2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65%，累计被司法轮候冻结 111,235.26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58.65%。公司控股股东被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2022 年 8 月 9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依法裁定受理新华联控股破产重整案，并于 2022 年 9 月 7 日指定



新华联控股管理人。目前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暂未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重大影响，但若其所持冻结的股份被司法处置，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合同尚未到期，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或公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出现其他影响担保履约的情形，可能增加上述担保的履约风险。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也未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

（三）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或披露，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在审计报告中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是必要的，无保留意见不因强调事项而改变。

三、重要性水平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重大性》确定重要性，选取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作为基准，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问题解答第 8 号——重要性及评价错报》规定“就选定的基准而言，当按照经常性业务的税前利润的一定百分比确定被审计单位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时，如果被审计单位本年度税前利润因情况变化出现意外增加或减少，注册会计师可能认为按照近几年经常性业务的平均税前利润确定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更加合适。”。

新华联公司近几年经营状况大幅度波动，受疫情及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持续出现亏损，故依据上述规定采用过去三年经常性业务的平均税前利润或亏损（取绝对值）作为基准为 249,881.59 万元，在确定基准的百分比时，考虑到公司的规模及风险程度，按 8% 的比例计算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金额为 20,000.00 万元（取整）。

本专项说明仅供新华联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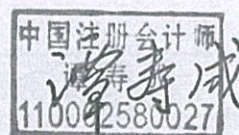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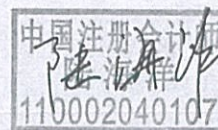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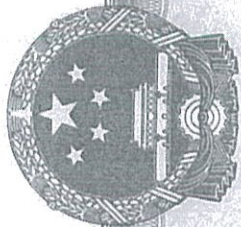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4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营业执照

(副本)(5-1)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姚庚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代理记帐；房屋租赁；经营项目；开展经营业务；代理记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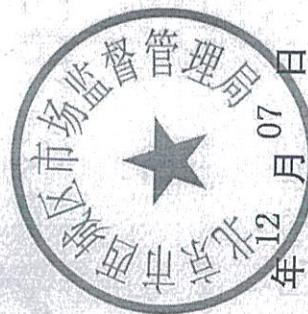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 2033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与原件一致

登记机关



2021

12月0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20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X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4084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注：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形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按照会计师事务所名称首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谭志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10-30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302371030911



CPA 执业资格证书
BICPA
110002580027

姓名: 谭志斌
证书编号: 110002580027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3 月 2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 年 4 月 20 日

CPA 执业资格证书
BICPA
20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 年 4 月 20 日

CPA 执业资格证书
BICPA
2011

与原件一致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 年 5 月 1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 年 5 月 17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7 月 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7 月 4 日

转出: 天圆全 2015.5.6
转入: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5.5.6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在依法执业时, 应持本证书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陆海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09-01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232103198309015772

年度检验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11000204010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八年十月九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2011 2012 2013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2015 2016 2017

与原件一致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天运(有限)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1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天运(特普)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1月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天运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2月1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天运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2月18日

注意事项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op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is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